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顏季柔
電話：06-2991111#8322
傳真：06-2982610
電子信箱：finok23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0609762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976271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6年度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實施計畫1份，
請鼓勵所屬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?推廣全民國防教育理念，激發學生參與國防事務熱忱，
特舉辦旨揭比賽徵選具創意、影響力、吸引力文宣，運用
於相關活動宣導，提昇全民國防意識。

二、參賽規定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106學年度公私立國中小學生（含完全
中學國中部學生）。

(二)徵選主題及組別：

1、主題：以「全民國防」為主題，內容需彰顯其理念及
內涵，激發全民參與熱忱。

2、參選組別：

(1)書法比賽：國中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
，共3組。

(2)海報比賽：

甲、美術班學生（共2組）：國中美術班組、國小高



年級美術班組。

乙、非美術班學生（共2組）：國中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。

（三）徵選件數：

1、書法作品：學生送件以學校為單位，國中每校至少1件，12班以上至多6件；國小24班以上學校，中、高年級各組至少各1件，至多6件（件數超出規範者，由承辦學校自行進行校內初選）。

2、海報作品：

（1）美術班學生送件數量不拘。

（2）一般學生送件以學校為單位，國中每校至少1件，至多3件；國小24班以上學校，高年級組至少1件，至多3件。每件作品作者以1至2人為限，每人以參加1件為限。

（四）報名方式：由貴校承辦單位填寫「106年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」作品清冊（如附錄1），於106年10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4時前將電子檔mail至海東國小陳藝珍主任電子信箱（pt1109@gmail.com），另前述清冊紙本隨作品寄送至該校輔導處，以利後續作業。

（五）餘比賽相關規定請詳旨揭計畫。

三、如有相關事項詢問，請洽本案聯絡人：海東國小輔導處陳藝珍主任，2567146分機806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2017-09-14
09:58:54
章